

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。

2. 董事会会议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，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。

3.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、主持人及列席人员

会议应参加董事九名，共有九名参与通讯表决。

4.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并保证该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刊登的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2. 《关于〈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风险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

会议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开财务有限公司



2017年9月30日风险评估报告》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得到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。张建国董事为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，公司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该项议案，认为符合实际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刊登的《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2017年9月30日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